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安政办字〔2010〕38号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成立汉中至安康天然气输气管道安康段 工程建设协调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县、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有关工作部门：

为加快全市天然气利用工程建设，经市政府研究，决定成立汉中至安康天然气输气管道安康段工程建设协调领导小组，现将组成人员通知如下：

组 长：	王安利	市政府副市长
副组长：	李春临	市长助理、市发改委主任
	冉立新	市政府副秘书长
成 员：	张昌华	市规划局局长
	唐志宏	市住建局局长
	周仕成	市财政局副局长

邓 军 市发改委副主任
王开智 市环保局副调研员
陈彦华 市安监局副局长
何甫强 市公安局副局长
王家升 市国土局副局长
苏利杰 市监察局副局长
唐国斌 市交通局副局长
李波涛 市防汛办副主任
罗 钢 市林业局副局长
纪云鸿 安康供电局局长
刘全生 市住建局副局长、城投公司总经理
李谦益 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具体负责中心城市和各县城、重点镇的供气管网工程建设组织协调工作，办公室设在市发改委，办公室主任由市长助理、市发改委主任李春临兼任，副主任由市发改委副主任邓军兼任。

二〇一〇年七月五日

主题词：天然气 工程建设 领导小组 通知

抄送：市委办公室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
市纪委办公室。各新闻单位。

中、省驻安有关单位。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0 年 7 月 5 日印发

共印 55 份